

江苏理工学院文件

江理工财〔2018〕131号

关于印发《江苏理工学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江苏理工学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已经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江苏理工学院

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工作方案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的报表》（财会[2017]25号）要求和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直属高校直属单位实施政府会计制度的意见》的通知精神，行政事业单位自2019年1月1日起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为切实做好新旧会计制度衔接，顺利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制度，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政府会计制度改革推进为契机，构建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适度分离并相互衔接的会计核算模式，加强会计核算与内控建设、部门预决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政府财务报告编制等工作的协调，实现“双功能、双基础、双报告”的改革目标，切实提升我校管理水平。

二、组织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政治站位，将政府会计改革贯彻实施作为一件大事来抓。为确保政府会计改革在我校顺利进行，学校成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朱林生任组长，副校长谢忠秋任副组长，成员包括院长办公室、财务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招投标办公室、审计法规处、人事处、科

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后勤基建管理处、后勤服务总公司、资产经营公司等主要负责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财务处，具体负责日常的组织实施、宣传培训、沟通协调等相关工作。

三、工作安排

(一) 广泛开展宣传，营造实施氛围

召开实施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和解读政府会计制度实施的背景、意义和变化，以及学校《政府会计制度实施的工作方案》，明确政府会计改革工作总体目标、组织保障、实施步骤，对主要任务进行分解，明确责任部门和时间节点，确保实施方案的按期高质完成。（任务清单见附件1）

(二) 多形式、全方位开展培训和学习

采取“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方式大力开展政府会计准则体系培训，并将其作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重点培训内容。

1. 外出培训。多渠道、分层次、有计划地参加政府会计制度的培训，营造浓厚的实施氛围。从4月至8月，财务处先后组织7名业务骨干分别参加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江苏省教育厅、国家会计学院、复旦天翼软件公司等举办的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培训班，接受系统的专业指导，提高专业技能，为确保政府会计制度如期执行和全面落地做准备。

2. 自主学习。一方面利用财务处网站、微信工作群上传政府会计制度文件资料，另一方面购置相关专业书籍，供

广大财务人员自主学习，把握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内涵和要求，积累理论知识，提升业务水平。

3. 集中培训。鼓励“先学先试，先行先师”，采取“学回来当讲师”的方式，在形式上紧扣“两个结合”，即：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体系和特色相结合，提高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满足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需要。（新会计制度培训安排见附件2）

4. 交流提高。建立学习讨论小组，通过学习理解新版会计制度的要求，对照现行学校会计核算体系，找出重点业务、难点业务、调整业务、转换业务，做好衔接前的相关准备工作，确保新旧会计制度的顺利过渡。

（三）重点准备工作

1. 梳理相关经济业务。结合学校内控建设，对相关经济业务主要包括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科研管理、工程管理、后勤管理等业务流程进行梳理，为新制度下会计核算的重建做准备。

2. 开展资产核查。根据《制度》要求，资产处在清理核实和归类统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库存物品等资产数据的基础上，明确资产使用部门和投入使用日期、确定资产使用年限，为2019年1月1日补提资产以往年度折旧、年后按月计提折旧、摊销提供准确的基础信息。

3. 理清财务数据。（1）清理分析往来款项：财务处全面开展往来款项清理，分析资金来源性质和账龄，做好坏账准备计提的准备工作；（2）清理基建账务：按规定及时办理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及固定资产入账等手续，暂时无法办理基建项目竣工决算手续的，按照上级有关规定进行暂估入账；（3）清理长期股权投资：清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查实被投资单位的账面数据和本单位应享有的权益份额，保证账户余额与被投资单位账面数据一致。

4. 规范合同管理。收入类合同应明确收入权责确认的依据和时点，支出类合同应明确付款依据和进度时间，为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核算提供依据。

四、基本步骤

- （一）会计科目的设置
- （二）将原科目余额转入新账财务会计科目
- （三）按照原账科目余额登记新账预算结余会计科目
- （四）将原未入账事项登记新账财务会计科目
- （五）对新账的相关财务会计科目余额按照新制度规定的会计核算基础进行调整

五、进度安排

- （一）2018年8月30日前完成人员集中培训工作
- （二）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资产管理系统、财务核算系统升级和调试

(三) 2019 年 1 月，完成财务会计新账

1. 财务会计科目初始化
2. 编制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科目余额表
3. 将原账科目余额分析转入新账科目
4. 未入账部分直接补入新账
5. 根据新制度核算要求，对相关事项调整入账

(四) 2019 年 1 月，完成预算会计新账

1. 预算会计科目初始化
2. 调整生成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及资金结存科目余额
3. 调整生成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及资金结存科目余额
4. 调整生成专用结余、其他结余及资金结存科目余额
5. 经营结余借方余额结转

(五) 2019 年 1 月，试编 2019 年 1 月 1 日科目余额表

附件：1. 任务清单

2. 新会计制度培训安排

附件 1

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	责任部门	完成日期
1	清产核资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2018.11.30
2	明确固定资产使用部门		2018.11.30
3	确定固定资产使用年限，明确资产投入使用日期和剩余使用年限		2018.11.30
4	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财务处	2018.11.30
5	补提固定资产折旧数据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财务处	2018.12.31
6	规范合同管理	审计法规处、招投标办公室、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资产经营公司、后勤服务总公司、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2018.11.30
7	长期股权投资清理	资产经营公司、财务处	2018.11.30
8	基建项目、在建工程清理	后勤基建管理处、财务处	2018.11.30
9	清理相关经济业务	财务处	2018.11.30
10	清理分析往来款	财务处	2018.11.30
11	确定相关会计核算方法	财务处	2018.11.30
12	年底账务过渡衔接	财务处	2019 年初
13	年初开设新账	财务处	2019 年初

附件 2

新会计制度培训安排

序号	日期	培训内容	主讲	参加人员
1	8 月 27 日 上午 8:30	培训动员	张忠寿	财务处全体人员
2	8 月 27 日 上午 9:30	《政府会计制度》解读	潘 洹	
3	8 月 27 日 下午 2:30	《政府会计制度》科目讲解	秦竹萍	
4	8 月 27 日 下午 3:30	新政下科研业务的会计处理	陈 纲	
5	8 月 29 日 上午 8:30	我校实施新制度的工作方案解读	张建江	
6	8 月 29 日 上午 9:30	新会计制度典型业务和案例分析	顾晓良	
7	8 月 29 日 下午 2:30	集中讨论	顾晓良	

备注：上午 8:30—11:30 下午 2:30—5:00

江苏理工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17 日印发
